证券代码:002791　证券简称:坚朗五金　公告编号:2020-015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赵键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1,911,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的董事赵键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77,88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15%)。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赵键先生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赵键	1911550股	0.5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要。

(2)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参与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送转的股份。

(3)减持股份数量:

赵键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77,88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5%)。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6)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2、承诺履行情况

上述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出具以下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发行股票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不再担任公司上述职务,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超过上述期限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将依法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10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限售及减持的各项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梦舟股份　编号:2020-014

安徽梦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铜业")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

本次安徽梦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梦舟股份"或"公司")为鑫科铜业提供担保人民币1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18,800万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73,800万元,公司和巴彦淖尔市飞尚铜业有限公司相互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人民币30,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银行授信为鑫科铜业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额度人民币15,000万元),实际使用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26,490万元(含此次使用的人民币15,000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0年2月28日,公司与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以下简称"扬子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鑫科铜业自2020年2月28日至2021年2月28日期间内与扬子银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

上述担保事宜已经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叁亿陆仟万圆整

3、经营范围:铜基合金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制品、超细金属、稀有及贵金属材料(不含金银及制品)、特种材料、电线电缆、电工材料及其它新材料开发、生产、销售;辐射加工(限辐射安全许可证资质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以及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法定代表人:陈锡龙

5、注册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南路21号

6、财务状况(以下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19年9月30日,鑫科铜业总资产205,094.76万元,总负债111,784.02万元,净资产93,310.7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4.50%;2019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97,095.86万元。

7、梦舟股份持有鑫科铜业100%的股权,鑫科铜业为梦舟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两年;

担保金额:15,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人民币173,800万元额度范围内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融资提供担保(包括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不包括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其他企业提供的担保),担保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公司调整对外提供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的实际资金需要,上述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公司累计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18,800万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73,800万元,公司和巴彦淖尔市飞尚铜业有限公司相互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人民币30,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银行授信为鑫科铜业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额度人民币15,000万元),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的99.16%。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六、备查资料

1、最高额保证合同;

2、鑫科铜业2019年9月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安徽梦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3929　证券简称:亚翔集成　公告编号:2020-002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WELLMAX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WELLMAX")为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翔集成")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WELLMAX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1,56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5.4181%。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WELLMAX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40,000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6749%。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减持期间: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起始日从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WELLMAX HOLDINGS LIMITED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1560,000	5.4181%	IPO前取得:1156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WELLMAX HOLDINGS LIMITED	360,000	0.1687%	2019/5/20～2019/11/6	19.53-20.43	2019/4/23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WELLMAX HOLDINGS LIMITED	不超过:1440,000股	不超过:0.674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440,000股	2020/3/23～2020/9/21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取得的股份	股东自身经营及资金需要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减持的,将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六个月内进行(2020年3月23日-2020年9月21日),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若减持期间公司有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公司股东WELLMAX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其所持亚翔集成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如果减持将按照二级市场价格减持,持股5%以上减持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其每月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亚翔集成总股本的1%。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三)上交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WELLMAX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及自身资金规划等自主决定, 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WELLMAX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是WELLMAX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自主作出的决定, 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20-017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3月1日收到独立董事潘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已满六年,潘峰先生提出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潘峰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潘峰先生的辞职, 导致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比不足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独立董事之前,潘峰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潘峰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潘峰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20-018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6.00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020年2月12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06),2020年2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0年2月29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0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其中,最高成交价为4.86元/股,最低成交价4.8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00,130元(含交易费用)。首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上限,符合既定方案。

二、回购股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中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未达到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3. 自公司2020年2月25日首次实施回购股份之日起至2020年2月29日,四个交易日最大回购数量为206,000股,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59,468,600股的25%(即14,867,150股)。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湖南盐业　公告编号:2019-006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1,600.00万元

●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

●期限:2020年3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购买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如有必要),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318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6,5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67,745,283.02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8,754,716.98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3月20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8]9136号)。

3、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含存款利息)
食用盐提质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25,271.54	19,708.94
制盐系统节能增效技术改造项目	21,273.10	1888.01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2,330.83	108.43
合计	48,875.47	21,705.38

(三)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2日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放型、结构性存款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	1600.00	3.65%	不适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03月02日至2020年06月02日	保本浮动收益	无	无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产品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保荐机构对闲置募集资金的理财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3、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4、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于2020年3月2日用闲置募集资金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金额1,600.00万元,投资期限为92天,本金部分作为平安银行的表内存款,平安银行提供100%本金安全,衍生品部分投资于利率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利率衍生产品相挂钩。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所募集的本金部分作为平安银行表内存款,平安银行提供100%本金安全;衍生品部分投资于利率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利率衍生产品相挂钩。该产品具体与国际市场美元3个月伦敦同业拆借利率表现挂钩, 投资者可登录http://finance.sina.com.cn或http://bank.hexun.com查阅该挂钩标的的表现。平安银行对上述系统信息的准确性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期限为92天,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公司代码:000001),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元)	实际收益(元)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	16,000,000.00	2019年11月28日	2020年2月28日	3.70%	16,000,000.00	149,216.43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其风险低、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可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一定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本次利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进展产生影响,也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

六、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属于低风险投资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89,700.00	70,500.00	906.03	19,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4,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38%
最近12个月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2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9,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80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00

特此公告。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0-022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伟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3月2日上午9: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表决董事共9人,实际参会表决的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王洪、陆静、邹海峰、钟国跃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姜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现场及通讯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前提取三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投资建设"前提取三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 59,793.50万元,公司将以自有资金20,000万元进行首期投资, 后续投资款项公司将根据项目工程进度及资金需求情况通过多种融资方式进行融资。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前提取三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0-023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前提取三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投资建设"前提取三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 59,793.50万元,公司将以自有资金20,000万元进行首期投资,后续投资款项公司将根据项目工程进度及资金需求情况通过多种融资方式进行融资。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前提取三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投资不需要通过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拟投资建设前提取三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的情况

(一)项目名称: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前提取三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

(二)项目实施主体: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三)项目地点: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

(四)项目建设周期:30个月

(五)计划使用资金数额及资金来源: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建设投资	45,502.02
2	建设期利息	297.0
3	流动资金	11,321.49
	合计	59,793.50

该项目总投资 59,793.50万元,公司将以自有资金20,000万元进行首期投资,后续投资款项公司将根据项目工程进度及资金需求情况通过多种融资方式进行融资。

三、项目投资的目的

国家对中医药产业的高度重视,消费者对天然药物的青睐,为中药产业的稳步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中成药(民族药)生产企业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公司一直围绕"强化公司在苗药领域的龙头地位,力争成为中成药领域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企业"这一战略目标扎实进行全方位的竞争力建设,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销售规模的持续提升,特别是公司10号楼颗粒剂生产线投产后,中药材前提取能力已成为公司发展的瓶颈环节,因此,扩大规模,提高装备水平,参与市场竞争,生产出符合标准的高产、优质药品,对公司今后的发展和参与激烈的市场竞争具有十分重大的战略意义。为了公司可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公司结合自身的情况和市场的发展趋势需要加强中成药前提取产能项目的建设。

本项目主要生产线包括:前处理车间、甲类提取车间、丙类提取车间等。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可处理23,000余吨于药材,可提供公司31个品种药品的生产所需,涉及主要产品包括银丹心脑通软胶囊、小儿柴桂退热颗粒、双羊喉痹通颗粒、咳速停糖浆及胶囊 、金感胶囊等产品。

四、项目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将按照建设程序合理安排进度计划,通过经济效益分析,项目运营后所得税前、后财务内部收益率都高于设定的基准值,项目发展前景好。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完备,严格按照 GMP要求组织生产,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政策,项目负责人管理经验丰富,经营管理风险发生概率较低。

(一)政策性风险

随着医疗改革的进一步深入,现有的药品价格政策改革、医保政策改革、医保付费机制改革、药品招标政策等都可能出现重大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公司药品中标结果的变化和药品销售价格的下降都将给公司的增长带来不确定性。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一般来自四个方面:一是由于消费者的消费习惯、消费偏好发生变化,使得市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导致产品的市场需求量减少;二是由于市场预测方法或数据错误,导致市场需求分析出现重大偏差;三是市场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竞争者采取了进攻策略,或者出现了新的竞争对手,对产品的销售产生重大影响;四是由于市场条件的变化,项目产品和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条件和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对项目的经济效益产生重大影响。

五、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新建前提取三车间及配套工程项目, 将以充分满足自身生产需要为首要条件,通过从源头控制产品质量,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夯实公司在我国中成药领域的竞争力。该项目建成投产后,将确保公司高起点、高标准、高效率的提取工艺技术,能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力,实现产品质量、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水平的提高,强化公司在苗药领域的龙头地位,提升公司在中药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此项目的投资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是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武汉中科信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100%股权, 本次交易的前次交易是武汉中科信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 Precision Capital Pte.Ltd(以下简称"PCPL")100%的股权并对PCPL增资。目前,PCPL股权已交割但未进行增资,前次交易尚未最终完成。

2、前次交易交割完成后,本次交易仍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及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是否调整本次交易方案或终止本次交易、是否获得上述批准以及完成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18年9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环渤海正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赛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恒星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瑞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武汉密德龙商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交易对方")持有的武汉中科信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信维"或"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公司于2018年9月8日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停 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乐通股份,证券代码:002319)自2018年9月10日开市起停牌。2018年9月1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2018年9月1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 于对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 许可)【2018】第3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18年9月22日,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回复《问询函》,并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乐通股份,证券代码:002319)于2018年9月2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2018年10月9日,公司协调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并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及相关中介机构的核查意见。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乐通股份,证券代码:002319)于 2018年10月9日开市起复牌。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2018 年 12 月 1日、2018年12月29日、2019年1月26日、2019年2月27日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2019年3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决定继续推进本次重大重组事项,并按照相关规则,公司将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并以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作为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9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无法按期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

公司分别于2019年3月18日、2019年4月18日、2019年5月18日、2019年6月5日、2019年7月5日、2019年8月5日、2019年9月5日、2019年10月8日、2019年11月6日、2019年12月5日、2020年1月4日、2020年2月3日披露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020年3月1日,公司收到了标的公司出具《关于前次交易进展的说明》,PCPL境外银行融资安排和增资工作尚未完成,相关工作正在加紧推进中,如有最新进展情况将及时告知我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武汉地区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对外交通系统仍处于关闭状态;海外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在蔓延,由于标的公司中科信维位于武汉地区,PCPL总部位于新加坡地区, 公司预计将对前次交易进度产生影响。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相关规定,公司在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尚未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将每三十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公告及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